

东北大学党委办公室文件

东大党办字〔2021〕13号

关于开展第二批课程思政示范专业建设点 申报遴选的通知

各分党委（直属党总支）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按照教育部《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》要求，根据《东北大学关于实施“思业融合燎原计划”，加强和改进“课程思政”工作的意见》（东大党字〔2019〕82号）精神，现开展第二批课程思政示范专业建设点申报遴选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条件

1. 专业定位明确

（1）服务面向清晰，适应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，符合学校发展定位和办学方向。

(2) 人才培养方案科学合理，坚持立德树人，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，培养目标体现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。

(3) 专业入选校级及以上“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”或“综合改革试点专业”或“卓越工程师计划”或“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”或“特色专业”等。

(4) 近 3 年未发生教学事故。

2. 积极开展课程思政课程建设

(1) 坚持价值引领与知识传授相结合，从单一的传授知识向加强学生实践能力、研究能力、创新能力、道德情操等关键目标培养转化。

(2) 在课程中有效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革命建设改革史、工匠精神、科学家精神等内容。

(3) 专业课程有入选校级课程思政或院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的。

3. 教师队伍建设成效显著

(1) 专业负责人重视并积极组织专业思政和课程思政建设工作。

(2) 专业教师队伍结构合理、整体素质水平高，教授全员给本科生上课。

(3) 专业团队能打破学科、专业、部门壁垒，具有高水平课程思政教师团队。团队成员中应有至少 1 名及以上非本专业教师参加。

(4) 专业及所在基层组织积极参与“引领·提升·共进”“1+1”专项活动、青年教职工“四个一”等工作，引导广大教师树立课程思政的理念，争做“四有”“四个引路人”“四个相统一”的好老师。

(5) 专业所在基层党组织入选校级及以上标杆党支部，或党支部规范化建设示范点，或“双带头人”教师党支部，或被评为校级及以上先进党支部、特色党支部，或获校级及以上党建成果奖等。

4. 培养质量一流

坚持以学生为中心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，有效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潜能，增强创新精神、实践能力和社会责任感，毕业生行业认可度高、社会整体评价好。

二、申报流程

1. 遵循原则

课程思政示范专业建设点要遵循学校课程思政建设的基本原则，做到“整体性推进、个性化实施、渐进性开展、动态化调整”。不断完善人才培养方案，细化培养目标，优化课程体系，修订课程教学大纲，健全课堂教学管理办法，逐步完善课程审核和教案评价标准，拓宽课程思政的可持续发展路径，实现专业建设与思政教育协同发展。

2. 评选方法

学校第二批课程思政示范专业建设点遴选采取基层申报、学院推荐、学校组织专家评审的方式进行。

3. 申报名额

本轮申报实行限额推荐，每个学院限推荐 1 个示范专业，已确定的第一批校级课程思政培育专业不占本次推荐名额，但需再次申报。如第一批校级课程思政培育专业没有在本轮晋升为示范专业，则不再进行培育。

4. 申报材料

各分党委请在 6 月 11 日下班前，将《第二批课程思政示范专业建设点申报表》《第二批课程思政示范专业点申报汇总表》电子版报送至指定邮箱，纸质版《第二批课程思政示范专业点申报汇总表》报送至东北大学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。

联系人：岳登晓

办公地点：主楼 510A 室

联系电话：83681586/13889130726

电子邮箱：kechengsizheng2020@163.com

附件 1. 课程思政示范专业建设点申报表

2. 课程思政示范专业点申报汇总表

党委办公室

2020 年 6 月 7

日

东北大学党委办公室

2021 年 6 月 7 日印发